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禄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57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058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79.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81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8.9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4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3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579.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天禄科技于2021年8月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天禄科技”股票735.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8月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8月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8月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及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958,67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84,855,371,000股，配号总量为169,710,742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为000169710742。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544.94844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515.8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本次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28.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50.8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47403751%，有效申购倍数为6,784.08786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定于2021年8月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8月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3
债券代码：113579 债券简称：健友转债
债券代码：113614 债券简称：健20转债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8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7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债券简称“健20转债”，债券代码“113614”。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其中，公司股东唐咏群先生共计认购健20转债1,578,610张，即157,861,000元，占发行总量的20.24%；谢菊华女士认购2,169,800张，即216,980,000元，占发行总量的27.82%；丁莹女士认购30,820张，即3,082,000元，占发行总量的0.4%

2021年8月3日，公司接到股东谢菊华女士的通知，谢菊华女士、丁莹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健20转债78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

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	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减持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唐咏群（TANG YONGQUN）	1,578,610	20.24%	0	0.00%	1,578,610.00	20.24%
谢菊华	2,169,800	27.82%	749,180	9.60%	1,420,620.00	18.21%
丁莹	30,820	0.4%	30,820	0.40%	0.00	0.00%
合计	3,779,230	48.45%	780,000	10.00%	2,999,230.00	38.45%

注：表中百分比保留两位小数，合计数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计算导致。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定于2021年8月30日10时至2021年8月31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法院账户名：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https://sifa.jd.com/2577--参见全国法院页面：https://auction.jd.com/sifa.html），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被执行人张毅所持有的西藏房掌柜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房掌柜”，证券代码：836918）15596400股股票（股份性质：首发后限售股，托管单元：721800，中信证券）及被执行人张伟所持有的西藏房掌柜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房掌柜”，证券代码：836918）5192400股股票（股份性质：首发后限售股，托管单元：721300，招商证券）。评估价格分别为人民币2355.06万元及人民币784.05万元，起拍价分别为人民币2355.06万元及人民币784.05万元。

二、标的查看：本次拍卖不安排看样，竞买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拍卖结束前工作时间致电0755-83785213/83204057咨询。

三、竞买人条件：竞买人应当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应当具备证券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资格或条件。具体的资格或条件，竞买人应当自行了解。

四、拍卖方式：本次拍卖不限制竞买人数量。一人参与竞拍，出价不低于起拍价的，拍卖成交。

五、其他事项详见京东网司法拍卖页面。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8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都江堰蜀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1月16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本公司股东都江堰蜀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电投资”）计划自2021年2月5日至2021年8月4日止，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50,794,80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4%）。

8月4日下午，本公司收到蜀电投资函告，蜀电投资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事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蜀电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方式
蜀电投资	2021年7月14日	9.187	4,499,819	集合竞价
	2021年7月15日	9.219	4,499,994	集合竞价
	2021年7月19日	9.205	3,999,909	集合竞价
	小计		12,999,722	
	2021年3月1日	9.1	11,420,000	大宗交易
	小计		11,420,000	
合计			24,419,72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		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蜀电投资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794,809	1.94%	26,375,087	1.005%

二、其他说明

1、蜀电投资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2021年8月4日，蜀电投资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蜀电投资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蜀电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比例低于本公司总股本的5%，不会导致本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本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蜀电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欧冶链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欧冶链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98,321.640000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批发业
职工人数：800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机动车回收；金属材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股权结构：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69.83%；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18.31%；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11.86%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注册资本：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不少于1家，视征集情况而定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室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募集资金，新建或续建基地、并购成熟资产和业务、补充流动资金。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增资达成条件：公告期满，征集到符合各项条件的投资人，且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并经增资方确认为最终投资人。
增资终结条件：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投资人或最终投资人与增资方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则本次增资终止。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宝武系控股股东合计不低于51%，外部投资人不超过49%。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1、本次增资单个外部战略投资人投资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2、原股东拟以本次新增外部战略投资人的最终增资价格场外同步认购新增股份；3、宝武系控股子公司拟以本次新增外部战略投资人的最终增资价格场外同步认购新增股份。
项目联系人：孙轶先
联系方式：021-62657272-836、13795246431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1-09-18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中电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中电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230,000.000000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职工人数：36066
经营范围：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仪器仪表租赁；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88.7115%；珠海君睿融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2885%
拟募集资金金额：不低于15亿，不高于21亿。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注册资本：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拟征集一家联合体投资方，联合体成员不超过6方。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加大研发投入，开展投资并购，偿还境外贷款。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增资达成条件：
征集到符合增资条件的投资人并被确定为最终投资人，且最终投资人接受全部增资公告的内容并与增资人及原股东签订《增资协议》
增资终结条件：
（1）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投资人，或最终投资人与增资人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则本次增资终止。
（2）增资人书面提出项目终结申请。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视征集情况而定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详见项目官网
项目联系人：闵尚
联系方式：010-51917888-732、13910706350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1-09-13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21-043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担保）

担保数额：100,0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108,195万元；为控股子公司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8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逾期对外担保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况

2021年8月3日，香溢担保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向香溢担保提供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壹拾亿元整，该额度用于非融资类分离式保函。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从2021年8月3日至2022年8月2日止。

同日，公司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年8月4日，公司收到上述两份合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61.05%，注册资本：34,4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胡秋华；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经营范围：经营融资性担保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

股东情况：公司持股比例61.05%、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6.57%、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6.57%、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81%。

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0,954.07万元，净资产52,342.21万元，资产负债率14.13%。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3,880.51万元，净利润1,121.62万元。（经审计）

2021年3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2,184.19万元，净资产53,141.60万元，资产负债率14.54%。2021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492.39万元，净利润799.39万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工程履约担保业务的发展，公司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向光大银行杭州分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担保香溢担保按时足额清偿其在《综合授信协议》项下将产生的全部债务。

授信人：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保证人：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信人：香溢担保

（一）主合同：香溢担保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以及根据《综合授信协议》就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所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

（二）被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综合授信协议》香溢担保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拾亿元整。

合同生效之日起，最高额保证所担保的主债权涵盖香溢担保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全部未结清业务。

（三）保证方式：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范围：香溢担保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五）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香溢担保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意见

（一）2021年1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溢担保2021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2021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60亿元担保。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溢租赁2021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2021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40亿元担保。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等，担保总额不超过5亿元。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在计划总额度内调剂使用，且单笔担保金额可超过公司净资产10%。

以上担保额度已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执行。上述担保计划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担保计划提交股东大会通过日止。

（二）公司认为：本次担保未与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本次担保相关标的未超过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符合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28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实际使用担保余额291,962.62万元（与部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已到，在有效期内发生的尚未结束的余额公司仍需承担担保责任，故本次实际使用余额大于担保的发生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108,195万元，实际使用担保余额56,316.25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余额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348,278.87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208,015.47万元的167.43%，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上述担保均未超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石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8,275,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8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冠石科技”，股票代码为“60558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7.42元/股，网上发行数量为1,82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8月3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8,232,662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499,939,592.04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42,338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160,907.96元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数为42,338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合计为42,338股，包销金额为1,160,907.96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23%。

2021年8月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2558302、0755-83218814、010-8332132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ST平能 公告编号：2021-057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内蒙古辖区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活动的召开情况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4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了2021年度内蒙古辖区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针对公司经营状况、重组进展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

关于本次参加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21年7月30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1年度内蒙古辖区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宏先生，财务总监任国泰先生，证券部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尹晓东先生参加了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二、本次活动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情况

本次活动共答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11个，现将经分类合并后的10个问题及回复情况公告如下：

1.请问公司重组进展如何？

回复：您好，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司重组相关的议案。8月2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1956）。感谢您的关注。

2.请问今年业绩能否扭亏为盈？

回复：您好，关于业绩情况，请关注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

3.请问公司今年能实现摘帽吗？

回复：您好，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司重组相关的议案。根据重组方案，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平庄能源的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换股吸收合并平庄能源，合并完成后，平庄能源将终止上市。

4.公司合并上市后，名称前是否会有st？

回复：您好，根据重组交易方案，龙源电力吸收合并平庄能源完成后，平庄能源将终止上市。详细情况请查看公司于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感谢您的关注。

5.公司具体合并日期是什么时候？

回复：您好，公司将在本次合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另行公告合并实施股权登记日。

6.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有哪些？

回复：您好，公司主要客户为内蒙古东部、辽宁省、河北省东部等大中型火力发电厂及市场用户。

7.请问今年公司资源储备情况如何？有什么产业升级规划么？

回复：您好，关于2021年上半年的资源储备情况，公司将在《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请关注。目前公司正在开展重大资产重组，详细情况请您查阅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8.公司2020年亏损的主要因素都有哪些？

回复：您好，公司2020年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风水沟煤矿资产组2020年度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28,098.33万元；二是2020年煤炭销量及售价同比下降；三是公司西露天矿进行深部资源开采技术改造，2020年仍处于停产阶段。

9.请问按照现在提交的换股方案，换股后36个月内的流通股是多少？36个月后的总流通股又是多少？

回复：您好，根据交易方案，龙源电力为本次吸收合并发行的A股股票及原内资股合计共5,041,934,165股将申请在深交所主板上市流通。

10. 根据交易方案，龙源电力为本次吸收合并发行的A股股票及原内资股合计共5,041,934,165股将申请在深交所主板上市流通。这个方案在哪里查询？

回复：您好，请您查阅公司于6月29日发布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摘要》第一章第八节第二小节“本次交易对合并后存续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特此公告。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长远锂科”）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0年9月1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60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长远锂科”，扩位简称为“长远锂科”，股票代码为“688779”。

本次发行的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中信证券和五矿证券以下合称“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合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65元/股，发行数量为482,301,568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35,690,470股，约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28.13%，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联合保荐机构相关跟投子公司无需缴纳配售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16,398,408股，约占发行总数量的24.13%，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股数的差额19,292,062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96,581,16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05%；网上发行数量为69,322,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95%。

根据《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811.7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6,590,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9,990,66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0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5,912,5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95%。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8月3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截至2021年7月27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联合保荐机构相关跟投子公司无需缴纳配售佣金）。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1年8月5日（T+4日）之前将全部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469,047	81,750,115.55	-	81,750,115.55	24个月
五矿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14,469,047	81,750,115.55	-	81,750,115.55	24个月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69,500,000.00	847,500.00	170,347,500.00	12个月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20,000,000	113,000,000.00	565,000.00	113,565,000.00	12个月
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	113,000,000.00	565,000.00	113,565,000.00	12个月
南方建信鑫宜（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00	36,725,000.00	183,625.00	36,908,625.00	12个月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	36,725,000.00	183,625.00	36,908,625.00	12个月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30,157	12,600,387.05	63,001.94	12,663,388.99	12个月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30,157	12,600,387.05	63,001.94	12,663,388.99	12个月
合计	116,398,408	657,651,005.20	2,470,753.88	660,121,759.08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05,816,419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97,862,767.35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6,081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542,857.65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59,990,66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468,947,229.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7,344,739.04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1年8月4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9
末“4”位数	4941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长远锂科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5,303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531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8,344,249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7.06%，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01%。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96,081股，包销金额为542,857.65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263%，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为0.0199%。

2021年8月5日（T+4日），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 3640

联系邮箱：project_cylkecm@citics.com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